

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演进逻辑及本质澄明

胡博成 李盼盼

(华东理工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上海 200237)

摘要:数字资本主义的快速发展,为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滋生提供了社会温床。塞德里克·迪朗将技术封建主义思潮带入大众视野,其提出的理论框架虽然为观察资本主义数字技术现象提供了一定的视角,但未能触及资本运作的本质逻辑。脱胎于技术加速主义的技术封建主义,实则与技术同资本深度捆绑——这种捆绑同技术巨头攫取政治特权、数字平台无序扩张催生“技术封地”、以知识产权为幌子掠夺“云地租”等问题紧密勾连。数字资本主义政治、经济和文化层面的异化性变革,共同催生了技术封建主义这一掩盖资本剥削本质的社会思潮。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批判立场出发,可以发现科技巨头的政治特权本质上是数字资本主义时代资本与技术联姻的结果;信息数据的一体化发展是数字信息产业扩张及新型行业衍生的产物;而无形资产租金是资本家追求剩余价值的体现。技术巨头通过控制关键技术和数据资源获取利润的方式,没有超越剩余价值理论,也没有改变传统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技术封建主义本质上是数字资本主义亚形态。为此,澄明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演进脉络与本质,从其暴露的矛盾中总结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数字经济发展具有警示意义的教训,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公有资本主导引领和公共数据平台构建方面加强数字经济建设,对探索具有人类文明新形态意义的数字文明具有重要理论和现实意义。

关键词:技术封建主义;数字资本主义;左翼思潮;资本主义亚形态;政治经济学批判

中图分类号:F49;F0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0429(2025)06-0096-11

DOI:10.19742/j.cnki.50-1164/C.250609

一、问题的提出与学术研究进展

在数字资本主义背景下,数字技术带来的人工智能、大数据算法、数字平台的发展,使社会形态发生显著异变:原本的自由市场不断收缩,逐渐退化为被技术巨头掌控的“技术封地”;传统利润获取方式也被“云地租”所取代。技术巨头凭借对核心技术与数据资源的垄断,仅需付出极小成本便能攫取超额利润。在此过程中,数字平台与用户之间的关系逐渐扭曲,形成了一种类似中世纪封建时代地主与农奴的依附关系^{[1]153}。基于这一现象解读,西方理论界部分学者滋生出一种颇具影响力的观点,他们认为资本主义制度即将走向终结,但这种终结并非如马克思所揭示的那样,朝着社会主义这一更高阶的社会形态演进,反而会倒退回封建主义这一历史阶段。西方理论界将数字资本主义的变化总结为技术封建主义,

收稿日期:2025-09-04

作者简介:胡博成,男,法学博士,华东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马克思主义研究院特聘研究员,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新时代中国共产党资本观研究”(24CKS026)。

并由此形成了一种“技术重塑社会形态”的思潮,这是“技术封建主义思潮”诞生的理论和社会基础。究其本质,技术封建主义仍然是数字资本主义的范畴,是对平台资本主义的另一种解读,是“当代数字资本主义衍生出一个不同于以往的副本,只是瓦鲁法基斯和迪恩等人将其称为技术封建主义而已”^[2]的论断。因此,技术封建主义思潮是西方理论界基于数字资本主义社会形态总结出的理论范式,是当代西方学者试图提炼和反思资本主义新形态的理论探索^[3]。

技术封建主义术语的流行与希腊前财政部部长雅尼斯·瓦鲁法基斯的论述密切相关,他提出,传统资本主义已被一种新的经济秩序——封建主义所取代^[4]¹¹。法国理论学家塞德里克·迪朗从理论范式角度定义了技术封建主义,并对数字资本主义社会形态与社会变化进行了分析。近年来,国内外理论工作者都关注到了技术封建主义,形成了众多有益于理解数字资本主义最新发展的理论成果。综合来看,瓦鲁法基斯、乔尔·科特金及乔迪·迪恩等左翼学者普遍强调,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已经倒退回一种人身依附和直接掠夺的关系。他们认为技术封建主义即将替代资本主义具有必然性,其正在颠覆现有的社会发展阶段^[5]。科特金从科技巨头的崛起、中产阶级的萎缩以及“领地”的数字化等方面,提出当代社会正在倒退至一种类似于封建时代的新型等级制度^[6]¹。右翼理论家则倾向于否定技术对资本主义本质的颠覆性影响。以迪朗为代表的学者认为,技术封建主义作为一种理论假说不会成为现实存在的社会形态。肖娜·祖博夫、叶甫根尼·莫洛佐夫也分别从剩余价值形成逻辑以及主体意识方面,对新封建主义进行了犀利批判,提出平台不仅仅是收租的“懒惰领主”,而是积极进取的“新型资本家”^[7]¹³⁹;同时,他们认为技术解决方案主义侵蚀民主和公共领域,使人们自愿接受附庸,呼吁人类要重建真正的政治^[8]。国内学者从不同角度对技术封建主义展开了批判,提出将社会形态变化归因于技术决定论,是技术封建主义者一种懒惰的思考方式与庸俗的表达^[9]。技术封建主义存在一个根本缺陷,就是未能依据马克思的剩余价值理论,没有把握资本剥削的深层运作逻辑^[10]。因此,国内学者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出发,剖析技术封建主义形成的社会经济前提与其背后隐藏的资本运作机制。国内学者通过对数字资本主义发展趋势的本质性批判,揭示技术封建主义仍从属于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运动规律,为辨识与扬弃技术封建主义思潮提供了坚实的理论依据。

由数字技术资本主义应用发展而来的技术封建主义,使资本主义社会内部发生了巨大变化。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出现,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人们对社会演进规律的认识。要厘清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现实表现与本质属性,需要通过分析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演变历程,回应技术封建主义与数字资本主义、技术加速主义的关系。为此,要澄明技术封建主义社会中的类封建现象,阐释类似封建政治结构、技术垄断和文化霸权的原因,把握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资本主义本质。同时,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出发,剖析数字资本主义的政治权力结构变化、生产力与生产关系逻辑以及知识产权领域的新变动,厘清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演进脉络与内在机理,不仅能深化对资本主义本质属性的认知,更能为中国数字经济发展规避资本无序扩张风险、构建科学治理体系提供针对性的理论框架与实践指引,助力中国数字经济在坚持社会主义方向的前提下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演进逻辑与现实呈现

技术封建主义所关注的社会现象主要集中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在这些国家的制度框架下,呈现出“资本与技术结合愈深,技术封建主义相关现象愈突出”的趋势。我国是坚持社会主义制度的发展中国家,数字经济发展以公有制为主体、以人民为中心,核心技术与数据资源由公有资本主导,治理实践始终防范资本无序扩张、保障用户权益,不存在技术封建主义滋生的土壤,不应被纳入这一范畴。因此,把握

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演进逻辑与现实呈现,对于认识其本质具有重要意义。

(一)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演进逻辑

数字技术与资本的联姻催生了数字资本主义。近年来,在西方社会,平台技术、智能技术纵深发展,标志着数字资本主义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西方理论界认为技术的快速发展会带来社会的转型,由此推动技术加速主义的发展。技术封建主义是在数字资本主义新的发展背景下,与技术加速主义紧密相关的思潮。

1. 数字资本主义的形成

到19世纪为止,资本主义被认为是世界上最先进的社会制度,马克·费舍曾指出:“想象世界末日比想象资本主义末日更容易”^{[11]5}。尽管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期间,资本主义难以调和的矛盾和弊端暴露无遗,人们仍然看不到资本主义灭亡的迹象。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的纵深发展,人们深刻意识到科技对于经济社会的巨大影响,数字资本主义成为资本主义体系的“续命”方案^[12]。数字技术生产力,远远超过了机器生产速率。生产力的进步逐步将剥削关系深化,并最终使剥削者被剥夺^[13]。据此,西方左翼思想家认为数字技术或许能够推动社会发生重大变革。科技革命对资本主义产生了复杂影响,新的生产方式、通信技术、大数据算法等被广泛应用于社会生产、政治治理、文化宣传等领域。整个社会被数字技术裹挟,数字资本成为衡量身价与权力的重要标准^[14]。数字资本主义以更深程度、更隐蔽形式的剥削、更快速的生产关系变革,生动体现了资本主义的本质特点——“生产的不断变革,一切社会状况不停的动荡,永远的不安定和变动”^[15]。数字技术日新月异,劳动效率、技术更迭速度空前提升,同时劳动主体面临更为严苛的被剥削与淘汰境遇。

2. 技术加速主义的出现

在数字资本主义时代,资本家无限追求资本周转速度,无止境地加速技术更迭,社会陷入“加速主义”裹挟的紧绷环境,理论学家渴望通过“加速逻辑”来塑造现代性^[16]。加速主义并不首先是左翼的,该理论认为通过控制论的数字技术和智能技术,可以实现人类社会的巨大变革^[17]。但前期技术加速主义表现出了一种极端反人类的倾向,随着技术的加速发展,人类极有可能被机器所替代,而无法适应信息技术发展的群体将被社会淘汰。《加速主义政治宣言》发表标志着技术加速主义进入新的理论发展阶段。左翼思想家普遍认为,随着技术的发展,资本主义终将消亡,人类即将迈向文明程度更高的理想社会,同时认为马克思是典型的加速主义思想家^{[18]3}。但左翼思想家忽视了重要的前提,技术资本掌握在资产阶级而不是无产阶级手中,这种情况下技术的发展只会带来主体的弱化结果:一是资产阶级的不断壮大,人们受到的剥削和压迫更加深刻;二是由于资本家找到了更快的资本积累方式,即通过技术来构建云平台,收取“云地租”,使社会倒退到“类封建”时代,技术加速主义演化为“技术封建主义”,这是技术封建主义兴起并思潮化的现实基础。

3. 技术封建主义的兴起

技术封建主义首次出现在洛依德·布兰肯西普的《赛博朋克》中,布兰肯西普认为当公司面对混乱环境时,会采取优先保护自己和自己的措施,以此换得员工对自己的忠诚。这与封建时期,地主阶级保护农奴的做法如出一辙^{[1]3}。技术封建主义思潮实际主要反映了如谷歌、亚马逊等科技巨头,利用技术进行的“新圈地运动”。科技巨头通过利用信息数据割据占领云领地,并获得政治特权和经济垄断。2020年塞德里克·迪朗出版了《技术封建主义:数字经济批判》,由此技术封建主义进入大众视野。迪朗在书中描述了数字时代技术巨头如何运用技术垄断,使其与员工和用户之间形成了一种类似封建领主与农奴之间的关系^{[1]3}。这为研究和理解数字资本主义时代政治权力、经济结构和社会关系等方面的变化提供了新的理论框架。西方学者借助对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分析,认为技术正在悄然地

“杀死”资本,原本的资本主义制度即将终结,社会将被倒退的封建主义所取代。尽管技术封建主义体现了西方学者对资本主义未来发展的思考,但他们忽略了资本主义的本质形态和历史发展趋势,没有意识到技术封建主义仅仅是资本主义的一种演变形态,偏离了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本质。

(二)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现实呈现

从西方学者关注的技术封建主义事实来看,除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外,中国的科技企业也同样受到了关注。部分西方学者甚至声称中国也出现了类似技术封建主义的社会现象。实际上,中国的数字平台表现的是数字技术社会共有的表征,且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与数字资本主义发展根基存在本质差异,二者在制度逻辑、价值导向与治理目标上截然不同。中国绝无滋生技术封建主义的土壤,为此要系统梳理数字资本主义语境下“类封建”现象的具体表现与生成机理,一方面澄清技术封建主义思潮赖以存在的资本主义制度根源,另一方面更能从对比中凸显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社会主义本质,驳斥西方学者的错误论断。

1. 政治层面:封建政治结构重现

封建主义替代资本主义的假说,在政治上主要体现为“数字统治”和“算法治理”的崛起。“大他者”对数字经济的强势主导、“懒惰的食利者”群体不断扩大等,造成了类似封建权力支配、等级制度等封建主义社会重返的现象。数字平台所建构的世界如同一片待垦土地^[19],而资本家的任务就是不断开发新边疆。同时,这个新领域所产生的新的类封建政治结构,正在深刻重塑传统的资本主义社会。

一方面,科技发展所诞生的“大他者”,对国家政治权力形成了支配力,造成了封建权力重返的现象。科技与资本联姻使技术巨头,也就是掌握所有数据的“大他者”拥有了至高无上的权力,这类类似于封建时期掌握大量土地的地主对地方拥有至高无上的支配权。“大他者”以科技公司为载体,用技术剥夺大众,而政府为了获得“大他者”的数据与科技巨头沆瀣一气,甚至部分大型数据公司和政府共同利用用户数据操纵政治活动,威胁人类自由。在2016年美国大选中,剑桥分析公司利用从Facebook获取的用户信息,精准投放政治广告,干扰和影响了选民的政治倾向。在这种情况下,民主选举成为形式主义的外壳,民众的政治权力被“大他者”掌控。科技与资本的联合使“大他者”在政治领域拥有足够的话语权,同时政治权力在技术资本的操纵下也获得了超权力的利益。

另一方面,科技的发展使人对技术形成了一种依赖关系,产生了封建等级制度重返的社会现象。大数据有持续生成、详尽和细化与灵活处理三个主要特点,可以随时添加新的数据源^[18]。科技公司利用大数据的这种特点发展“监控资本主义”,以此提高对个体行为的预测性,从而达到其市场定位的目的。“监控资本主义”本质是一种寄生经济,在这种经济模式之下,用户失去理性思考的能力,依附于技术巨头为其定制的技术服务。技术巨头利用平台数据与流量吸引用户,用户心甘情愿为平台生产数据、交换服务、创造利润。不知情的用户认为平台为其提供了生存机会,同时用户对云平台产生强烈的技术依附性,实质是用户的劳动成果被平台无情占有,造成了工人的人身异化与劳动异化^[20],这与封建时期农民无偿为地主耕种不属于他们的土地相同。在平台经济中,技术与资本综合所展现的政治属性,使资本家拥有了至高无上的剥削和征用大众的权力,用户属于最底层的“农民阶级”,其劳动和情感均被“地主阶级”无偿占有。

2. 经济层面:技术垄断行业涌现

技术封建主义在经济层面最显著的表现是技术垄断行业的兴起。技术巨头利用先进技术迅速占领市场,不断围绕垄断法治的约束打“擦边球”。技术巨头表面上营造出技术、数据、平台共享的现象,实质上却在不断扩大技术垄断,并以此获得最大收益。这是“新封建领地”“云租金”不断发展,类封建经济模式出现的社会基础。

技术垄断产生的所有制基础是生产资料与生产者发生分离。作为数字时代新的生产资料的数字平台,重塑了传统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同时它具有无处不在、不断扩张、自我强化的特征^[21],使资产阶级对生产资料的占有更为彻底。劳动者表面上获得了从事数字劳动的生产资料,实质上核心生产资料的所有权仍然归数字平台的资本家所有。其根源是技术巨头利用技术垄断将劳动者的生产资料与劳动分离,在这种用户控制的逻辑之下,平台用户想要获得更多报酬就必须将压榨自我作为唯一的途径^[22]。

以较低价格占据主要市场份额,是科技公司垄断的主要方式。迪朗认为,垄断回归是初创企业悖论导致的,初创企业象征的热情与创新是一个短暂的过程。“曾经友好的初创企业已经变成了凶猛的垄断企业”^{[1]29}，“随着发展势头放缓,最初的冒险精神转变为对他人项目的贪婪渴望”^{[1]30}。2006年 YouTube 被谷歌收购,2011年 Skype 被微软收购,苹果收购了大约一百多家公司。曾经红极一时的科技公司被快速替代,这是数字时代以前无法想象的企业兼并速度。新兴科技巨头找到了兼并扩张的新思路,前期通过创新获得技术所有权,并以较低价格占领市场,形成垄断割据,后期通过企业收购和兼并巩固市场垄断份额。对于科技公司来说,利用技术进行市场垄断是最快捷有效的方法。科技巨头占领市场并掌握大量资本之后,重心不再是注重创新带来的生产利润,而是通过扩张吞并同类或相关企业来巩固其垄断格局,由此塑造了名副其实的数字“封建领主”,数字资本由此演化为“懒惰的食利者”。

3. 文化层面:文化霸权主义抬头

数智时代学习者的生物性身体被纳入了数字—生命政治之中^[23],也就是说,算法治理和平台经济不仅深刻地影响并改变了人们的生活生产方式,而且从文化层面重塑了人们的认知能力和行为习惯。技术封建主义的文化逻辑主要体现在知识垄断和大数据操控两个层面^[24]。知识产权的集中是造成垄断的重要原因,其发展使垄断不再仅仅基于机器和管理技能集中的市场力量,还成为对知识的合法垄断。因此,数字资本主义时期的知识垄断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度,由此产生的文化霸权持续强化,深刻改变和影响了社会的方方面面。

知识产权创造的“租金机制”,是文化霸权得以形成的基础。迪朗将与无形资产挂钩的租金分为知识产权租金、自然垄断租金、无形资产的级差地租和动态创新租金四类^{[1]139}。知识产权租金指的是专利费用;自然垄断租金指的是现代化的通信基础设施,如无线网络、卫星等收取的租金;无形资产的级差地租是指由于平台流量的差异,不同平台会向用户收取不同数额的租金,如短视频平台 Instagram 的租金会明显高于其他类似平台;动态创新租金是用户想要利用算法和数据库来获取信息,就必须为这些动态的创新和服务支付的租金,如在直播时,平台会告诉你发布什么样的内容、如何装扮才能吸引流量,而用户要为这种服务买单。这四种租金模式意味着,无论是企业还是个人都已经形成了对无形资产的高度依赖。用户点开直播时,就已经自动将这四种租金交付给了平台,这是科技巨头利用知识产权获取利润的典型方式。

对用户消费心理和行为进行操纵,是科技巨头获取文化权力的方式。无形资产的租金机制,是科技巨头利用文化霸权获取利润的体现。用户在使用数字技术过程中成为心甘情愿的消费者,其深层逻辑是“大他者”利用数据算法操纵用户的欲望与喜好。比如,当用户打开软件给某个视频点赞,后台数据就会精准分析出用户的审美偏好,并不断推送相关内容。这会让人们产生错觉,认为身边都是与自我认知与立场相仿的人,从而产生自我成就感。实际上,上述内容极大缩小了个人想象空间,同时个体自愿地将数据和流量拱手让出,为文化霸权提供了契机。文化霸权在数字资本主义时代尤为显著,人们在相关文化体验中不再是具有自我意识的主体,而是权力行使的客体。平台除了分析人们的偏好之外,还通过不同的推荐方式来宣传、引导并说服人们产生欲望。即人们成为生产文化并消费文化的客体,最终受

益者还是拥有文化权力的“大他者”。

三、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本质及其对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启示

技术封建主义思潮是在数字资本主义发展背景中产生的,主要指社会在政治、经济和文化各层面呈现的封建复归现象,其本质是数字资本主义的亚形态,并未脱离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根本逻辑。从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本质来看,中国实行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以实现共同富裕为根本目标,与资本无限增殖为核心的数字资本主义语境有着本质区别。中国不可能走数字资本主义道路,更不可能出现技术封建主义结构。面对数字资本主义扩张和数字霸权带来的挑战,中国要牢牢把握数字化发展机遇,从技术封建主义所暴露的资本主义内在矛盾中总结警示性经验,坚守社会主义本质要求,探索开辟彰显人类文明新形态的数字文明发展道路。

(一) 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本质阐释

尽管西方左翼和右翼学者对于其他问题的观点认知差异较大,但对于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资本增殖逻辑的看法并没有较大的差异^[25]。要正确认识技术封建主义思潮的本质,厘清技术发展带来的社会变化与影响,还需要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立场来把握其本质,并与西方学者论争。

1. 科技巨头的技术特权:数字资本主义发展的结果

封建主义的社会主要是封建领主或贵族依托土地私人所有掠夺获取财富,而资本主义是通过市场机制获取剩余价值。换言之,封建生产是依靠暴力政治手段进行的,而资本主义生产则依靠经济手段,因此专制和剥削是区分封建主义和资本主义的主要标志。从社会发展实践来看,专制和剥削不仅存在于封建社会,同样也并存于资本主义社会。“所谓原始积累只不过是生产者和生产资料分离的历史过程。”^{[26]822} 封建社会晚期孕育了资本原始积累,专制和剥削对资本主义原始积累至关重要。对暴力手段是否延续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和之后的全部社会历史中,马克思并没有明确的表示。大卫·哈维以“剥夺式积累”概念描述新经济帝国主义,揭示了金融化和国际金融实施的投机性掠夺和财富积累过程^{[27]119}。迪朗所提出的“新兴生产方式的反动性”,实际是无形资产租金表现出的掠夺性。值得关注的是,“暴力”因素贯穿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原始积累阶段,以及资本主义的整个发展历史进程。只要能获得资本积累,资本家并不介意是否暴力或专制。“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内部总是包含着某些非经济的、带有封建色彩的因素。”^[24] 因此不能把封建主义简单还原为一种所有制形式,而是应该结合其他层面来理解和定义^[28]。科技与资本联姻获得政治权力,同时其对用户群体的剥削掠夺,表面呈现类似封建等级制度的结构,实则有理论夸大和想象。数字资本主义并未改变民主选举方式、政治制度以及福利制度,仅凭科技巨头掌握的政治权力,来断定其倒退到封建社会的论断不符合实际。数字资本主义时代资产阶级掌握的特权,表现为技术巨头掌握的技术特权,这是资本主义数字经济最新发展的现实表现。

2. 信息数据的一体化发展:数字信息产业发展的前提

从平台经济特点看,用户租用平台使用权并接受平台规训,导致生产要素被集中掌控,从而加剧生产资料与生产者劳动分离,西方学者因此曲解为“云地主阶级”兴起的表现。西方学者还把科技巨头不断兼并其他企业的行为,比附为数字时代的“新圈地运动”。从理论层面看,资本无限增殖本性必然催生垄断。正如马克思所言,“资本的垄断成了与这种垄断一起并在这种垄断之下繁盛起来的生产方式的桎梏”^{[26]831}。科技巨头借助技术发展生产力以攫取利润的方式,始终未能摆脱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逻辑桎梏。平台经济的出现并未切断资本积累的历史链条,反而正是资本家疯狂追求剩余价值的历史

必然结果^[29]。从现实角度来看,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中人们对于信息平台的依赖加深、科技巨头垄断程度加剧,本质上是资本主义经济全球化与信息一体化进程中,资本逐利本性驱动下的自由竞争异化为垄断、自由贸易沦为资本扩张工具的必然产物,是资本不断开辟并占领新经济空间的掠夺过程。需要说明的是,这一现象并非全球数字经济发展的普遍规律,而是资本主义制度下的资本运行的特有结果,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数字经济发展逻辑有着本质区别。在发达资本主义语境下,零工经济实际上是劳动者在资本掌控的“地盘”内劳作,资本所有者对劳动者拥有绝对支配权。相较于传统资本主义的剩余价值掠夺模式,零工经济对剩余价值的剥削及对个体行为的操控更为隐蔽。表面上赋予劳动者所谓的灵活性和自主性,实则让劳动者在资本占有的逻辑中陷入更深层的依附,并试图阻碍了无产阶级解放。可见,资本主义零工经济的“自由民主”不过是掩盖更深层剥削的幌子,始终未能超出资本主义剥削体系的范畴。

3. 无形资产租金全覆盖:资本家追求剩余价值的体现

技术封建主义认为“租金机制”以及对用户心理和行为的操控,是文化霸权产生的根源。从知识垄断现象上看,云租金确实遍布于数字经济的各个角落,科技巨头通过收取云租金获得财富积累。但仅从云租金在科技巨头利润中的占比,不足以断定资本主义社会的终结。第一,从理论上讲,云租金并不必然是地租。“作为资本的土地带来的收入不是地租而是利息和经营利润”^[30]⁶⁵³。因此,科技作为资本带来的租金收益不能简单地作为地租^[31]。平台租金或“云租金”归根结底还是来自雇佣工人所创造的剩余价值。第二,从企业经营的实际状况看,左翼学者宣称科技企业的收益主要靠云租金,但实际生产性投资依然是平台企业的主要利润来源。从苹果公司的经营现状可以看出,其生产性投资如研发、制造、供应链等仍是企业核心利润来源。即便苹果公司提供 iCloud 等服务,其商业模式仍以硬件创新和生态系统建设为主。因此宣扬科技企业依靠云地租就能获得长期的利润收入,是不符合企业经营实际的。科技巨头是利用核心技术和平台形成了资本主义的“中心散点”结构,从而掌握了利用数字资本获取租金的逻辑^[32]。第三,无形资产的租金之所以能够被资本家轻松获取和占有,是因为科技巨头利用文化权力重塑了主体的心理和行为。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批判解释,其根源是资本追求剩余价值过程造成的主体情感异化。数字资本主义以算法推荐为基础的社会关系网络,让主体成为可以被算法、数字技术任意加工改造的客体^[33]。科技巨头掌握了资本主义驱动主体情感异化的机制,能够通过主体情感满足、信息诱导等各种方式,疯狂榨取用户剩余价值。但科技不会建构社会关系或者拥有感性思维,并不会造成人的主体性丧失^[34]。因此数字资本主义借助知识文化赋予科技巨头的主体支配权力,本质依然是资本增殖逻辑的结果。

概言之,资本主义体系自诞生起,便未彻底剥离其历史残留的封建因素,这些因素并不能作为“资本主义已死、封建复归”的立论依据。数字技术的发展在资本主义框架下放大了私有制的权力效应,使人们产生封建式依附关系正在复苏的错觉^[35],然而本质上,资本主义的政治制度(维护资产阶级统治)、经济模式(以资本增殖为核心)以及文化环境(服务资本逻辑)并未发生根本改变,数字资本主义时代的科技巨头仍旧在资本逐利本性驱动下,不惜一切代价追求剩余价值的最大化。基于上述分析可见,技术封建主义绝非脱离资本主义的独立形态,其本质仍旧被框定在资本主义范畴内,不过是资本主义在当代演化出的新型样态,始终未跳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根本逻辑。

(二) 技术封建主义思潮对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启示

国内部分互联网企业在经营模式上虽然与西方资本主义数字平台存在一定的相似性,但二者在制度属性、价值导向与发展目标上有着本质区别。中国互联网企业始终以服务人民利益、助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根本遵循,这与西方平台受资本逐利逻辑主导、追求垄断利润的本质形成鲜明对比。西方左

翼将二者简单等同,忽视了中国社会主义制度对数字经济的根本性引领作用,其观点缺乏对中国数字经济发展实践的客观认知。互联网技术作为中性工具,既可以被资本主义利用来强化剥削,也能在社会主义制度框架下成为推动共同富裕、实现社会公平的重要力量。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进程中,关键在于坚持公有制主体地位,强化党和国家对数字技术发展的战略引领,推动互联网科技深度融入社会主义生产关系,通过将技术创新、数据资源与公共利益、民生需求相结合,让数字技术成为促进生产力发展、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增进社会福祉的重要支撑。这既是中国数字经济区别于西方数字资本主义的核心特征,也是从根本上防范技术封建主义风险、确保数字经济沿着社会主义方向健康发展的实践路径。

1. 要发挥社会主义民主制度优势,遏制技术资本与政治权力的不当勾连

技术封建主义宣扬技术资本已经渗透到政治领域,为防止政治公共权力转变为私有权力,要从西方技术资本与政治权力联姻的经历中汲取经验教训,在根源上避免“大他者”为了维护自身利益滥用“政治机器人”干扰政治事件的行为。政治机器人本质是技术—资本逻辑的产物,其研发与使用常见于西方政治选举活动。新时代中国网民获取信息的渠道日益多元化,为防止类似于“政治机器人”干扰政治事件、消解民主的情况,我国需要制定严格的数字与智能法律制度,以国家公共权力为技术发展划定红线。

要从促进和监管两方面发展规范数字经济。第一,必须建立严格的技术发展规范制度体系,将技术—资本发展限制在可控范围内,既要给予技术资本充足的社会发展空间,也要确保其与社会主义发展方向保持一致。通过法律法规明确禁止技术平台违规涉足政治活动,引导数字资本服务于公众利益。第二,必须构建严格的技术监管机制,坚守技术资本为人民服务的立场。既要保证技术发展始终遵循社会主义方向,又要加强技术社会化应用的监督管理。严格管控“大他者”对民众数据的获取与滥用行为,从源头阻断技术干扰民主制度的可能。西方民主本质上是资产阶级的民主,技术与算法在政治领域的应用,不仅未能化解西方资本主义民主的内在悖论,反而使西方民主陷入了丹·席勒所指出的“数字化衰退”。面对蓬勃发展的数字经济,中国数字经济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恪守“人民至上”的根本原则,确保技术资本实现普惠利民,为探索构建人类文明新形态下的数字文明奠定坚实基础。

2. 要强化公有资本对技术资本的引导,防止数字经济红利过度集中

要发挥好技术资本对社会经济发展的积极作用,必须明确数字经济领域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运行规律。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因生产资料私有制与社会化大生产的矛盾,成为剥削、压迫劳动者的生产关系载体。中国共产党立足中国实际,原创性提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破解西方技术资本无限扩张的体制机制根基。面对西方技术私有化带来的问题,中国数字经济必须坚持公有制为主体的社会主义方向,将涉及公共福祉和民生的关键核心技术牢牢掌握在人民手中。为此要依托公有制经济推动技术、算法、信息领域统一大市场建设,整合全国数字技术资源,推动数字技术的高质量发展,同时持续完善数字基础设施,为科技企业技术发展提供支持。换言之,在研发与应用过程中,要通过公有制经济的主导作用,有效平衡私营科技企业合理收益与民生福祉需求,引导数字技术红利向普惠利民方向分配。

在数字经济的社会主义发展实践中,还要促进非公有制科技企业健康有序发展,坚持平等对待各类市场主体,积极引导、科学布局非公有制科技企业的发展。非公有制科技企业依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能够实现创新发展、获取合法收益,在维护经济平稳运行、提升社会再生产效率、激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活力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因此,支持非公有制科技企业规范发展,是防止数字经济红利过度集中的有效举措。坚持发展高水平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既是促进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

前进方向,也是维护社会主义制度、防止经济垄断、实现对技术资本的正确引导和生产要素合理配置的有效策略。

3. 要建立知识共享数据平台,消除知识产权垄断延伸的文化鸿沟

文化霸权主义本质是科技巨头对技术知识的独家占有,四种无形资产租金是数字资本主义资本积累的手段。技术巨头通过控制无形资产进而对产业资本乃至整个生产过程进行掌控,为了防止封建权力关系的再现,必须突破私有制生产关系的桎梏,构建符合社会主义本质要求的技术架构^[36]。为此新时代中国要建立知识共享数据平台,破解知识产权垄断所带来的霸权行使问题,弥合由此产生的文化鸿沟问题。知识具有共有共享的属性,但知识的创造过程具有私有特征,这导致知识获取呈现出阶层差异,普通人民群众获取有效知识信息的渠道受限,形成了文化鸿沟。文化鸿沟一方面意味着文化霸权的扩张,另一方面也反映出信息不对等导致的民主参与与差距。因此,缩小知识产权垄断带来的文化鸿沟,是应对和化解西方文化霸权、保障人民文化权益的关键举措。

推动数字经济发展,要坚持知识文化的共商共建共享的发展原则。第一,要发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制度优势,引导技术企业在保障数据安全的前提下促进信息流通、汇聚各方智慧、共谋协同发展。数据信息封闭不透明限制了其价值的充分释放,技术企业主动推进数据信息合理有序开放,有利于全社会共享数据资源,凝聚数字经济发展的前瞻共识,为知识文化创新创造良好条件。第二,数据是数字经济发展的核心生产要素,要发挥公有资本的主导作用,结合行业实际构建稳定可靠的数据信息网络平台。通过建立国家级核心枢纽层、行业级专业平台层、企业级应用终端层的三级数据管理模式,为科技创新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信息数据支撑。第三,知识文化共享机制是解决文化霸权、推动数字经济发展的关键突破口。在合理知识付费、保护创新积极性的前提下构建知识共享平台,是弥合文化鸿沟的有效路径。以公益性知识平台为基础,完善配套保障机制,探索缩小信息不对等、消除文化鸿沟的实践方式,保障人民群众依法获取知识文化的权利,从而提升整个社会的知识文化传播效率,提高民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四、结语

技术封建主义认为,数字资本主义已超出了马克思对资本主义发展规律的阐释。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批判角度看,“资本已死,封建复归”的说法并不成立。“一切社会变迁和政治变革的终极原因,不应当到人们的头脑中,到人们对永恒的真理和正义的日益增进的认识中去寻找,而应当到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的变更中去寻找。”^{[37]284}以瓦鲁法基斯为代表的西方思想家大多忽视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本质规律,陷入了技术封建主义的悲观想象。技术发展带来的社会变迁,并不必然会造成政治制度、经济体制和社会形态的本质变化,数字技术也没有从根本上改变资本主义社会化大生产与生产资料私有制之间的基本矛盾。尽管技术封建主义为学界分析数字资本主义形态、探寻社会发展规律提供了新思路,但作为资本主义的亚形态,它并未跳脱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根本逻辑,只是资本主义在当代呈现出的更具食利性和寄生性的新样态。

技术封建主义的兴起及其引发的社会问题,意味着数字资本主义在发展过程中偏离了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造成了民主消解、经济剥削、技术垄断等新的社会现象的出现。值得关注的是,一味反对技术发展并非明智之举,关键在于反对技术与资本无序结合带来的技术异化,以及对人的主体地位的侵蚀。立足马克思主义立场,借助技术封建主义思潮所暴露的问题,深度解析数字资本主义变迁的本质,探索如何利用技术力量破除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桎梏,为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最终实现共产主

义提供有益启发,依然是学界需要深入研究的重大理论和实践议题。

[参 考 文 献]

- [1] 塞德里克·迪朗. 技术封建主义:数字经济批判[M]. 陈荣钢,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24.
- [2] 蓝江. 什么是技术封建主义?——当代西方技术封建主义的政治经济学批判[J]. 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5(1):23-31.
- [3] 郑涵. 技术封建主义思潮辨析:垄断资本主义的新形态[J]. 世界社会主义研究, 2025(3):60-73+119.
- [4] Varoufakis Y. Technofeudalism: What killed capitalism[M]. Bodley Head, 2023.
- [5] Dean J. The New feudalism: The end of capitalism? [J/OL]. Los Angeles Review of Books. (2020-05-12) [2025-12-25]. <https://lareviewofbooks.org/article/neofeudalism-the-end-of-capitalism/>.
- [6] Kotkin J. The coming of neo-feudalism: A warning to the global middle class[M]. Encounter Books, 2023.
- [7] 肖珊珊·祖博夫. 监控资本主义时代[M]. 温泽元,林怡婷,陈思颖,译.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20.
- [8] 叶夫根尼·莫罗佐夫,蒋林. 对技术封建主义理性的批判[J]. 外国语文, 2024(2):98-120.
- [9] 李明德,魏媛媛. 对西方马克思主义关于技术封建主义的理论检视[J]. 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 2025(4):114-122.
- [10] 熊小果. 技术封建主义,抑或垄断资本主义? [J]. 理论月刊, 2025(7):67-80.
- [11] 马克·费舍. 资本主义现实主义[M]. 王立秋,译.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 2024.
- [12] 魏士国. 论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两种制度下数字治理的分野[J]. 马克思主义研究, 2025(11):101-108+119+156.
- [13] 赵儒煜. 新产业革命推进下经济要素地位变化及分配制度变革[J]. 重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5(3):20-31.
- [14] 聂阳. 数字资本如何形塑社会空间结构:样态、机理与矛盾[J]. 内蒙古社会科学, 2025(6):55-63.
- [15] 蓝江. 什么是生命政治[J]. 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2(1):57-67.
- [16] 郝志昌. 再探现代性问题:“加速现代性”的出场逻辑及其合理形态[J]. 西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4(2):106-116.
- [17] 蓝江. 从技术加速到云租金——如何思考当代技术封建主义思潮[J]. 重庆邮电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4(3):1-9.
- [18] 阿列克斯·威廉姆斯,尼克·斯尔尼塞克. 加速主义政治序言[M]. 蓝江,译.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 2023.
- [19] 唐旭,袁满. 新质生产力助推数字平台高质量发展的路径研究[J]. 东岳论丛, 2024(9):45-54.
- [20] 田方林,魏榛. 新质生产力理论对马克思主义科技与生产力关系理论的丰富与发展[J]. 重庆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4(2):5-15.
- [21] 潘天成. 技术垄断:数字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批判——基于对“新封建主义”的分析[J]. 南京邮电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5(1):1-13.
- [22] 王淑婷,贾淑品. 平台经济下的劳动控制及其破解研究[J]. 重庆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5(4):119-128.
- [23] 王志斌,于伟. 技术封建主义视角下学习者身体主体困境与应对[J]. 清华大学教育研究, 2025(5):110-116.
- [24] 赵淳,曾丽瑾. 技术封建主义:文化霸权的新向度[J]. 外国语文, 2024(2):133-145.
- [25] 李帅,李震邦. 后资本主义时代的二律背反:技术封建主义抑或数字资本主义? [J]. 思想理论战线, 2024(3):62-69.
- [26]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09.
- [27] 大卫·哈维,新帝国主义[M]. 初立忠,沈晓雷,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9.
- [28] 黄丹. 技术封建主义与数字经济时代的“一般智力”问题[J]. 世界社会主义研究, 2025(3):50-59+118.
- [29] 吴静. 数字资本主义的新趋势:技术封建主义还是自反性现代化? [J]. 求索, 2025(5):61-70.
- [30]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09.
- [31] 周亦垚,蓝江. 资本主义的雅努斯:资本抑或云地租——技术封建主义思潮对《资本论》的误读[J]. 探索与争鸣, 2024(8):96-104+178.
- [32] 胡博成. 技术封建主义“中心—散点”结构的政治经济学批判[J]. 思想理论战线, 2025(3):131-139.

- [33] 胡博成, 李轶. 论数字资本主义生命情感的焦土化症候、本质澄明及应对理路[J]. 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 2024(3):121-127.
- [34] 崔健, 沙晓庆. 客体的“反叛”与主体的“末路”——基于 Sora 事件对鲍德里亚“客体策略”的再思考[J]. 西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5(3):144-155+332-333.
- [35] 蓝江. 作为附庸关系的云领地——从历史唯物主义看技术封建主义思潮[J]. 求索, 2025(5):51-60+208.
- [36] 闫金敏, 戴雪红. 元宇宙无产阶级的生存困境及其解放[J]. 江汉论坛, 2025(10):61-67.
- [37]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09.

The Evolutionary Logic and Essential Clarification of Techno-Feudalism Thought

Hu Bocheng Li Panpan

(School of Marxism, East China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hanghai 200237, China)

Abstract: The rapid development of digital capitalism has laid the social foundation for the emergence of the techno-feudalism. Cedric Durand brought techno-feudalism into the public spotlight, providing a theoretical framework for understanding and analyzing the phenomena of capitalist digital technology. Evolved from technological accelerationism, techno-feudalism is closely linked to the alliance between technology and capital, which enables tech giants to monopolize political privileges, the unlimited expansion of “technological fiefdoms” driven by the growth of digital platforms, and the “cloud rent” underpinned by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The political, economic, and cultural transformations of digital capitalism collectively shape the techno-feudalism social ideology. From the critical perspective of Marxist political economy, it becomes evident that the political privileges of tech giants are essentially a product of the marriage between capital and technology in the era of digital capitalism; the integrated development of information and data is a necessity for the growth of the digital information industry and the emergence of new sectors; and the rental value of intangible assets reflects capitalists’ pursuit of surplus value. By controlling key technologies and data resources to generate profits, tech giants neither transcend the theory of surplus value nor alter the traditional capitalist production relations. Techno-feudalism is, in essence, a sub-form of digital capitalism. Therefore, clarifying the evolution and nature of techno-feudalism, drawing lessons from experiences that benefit the development of China’s socialist digital economy, and strengthening digital economy construction through socialist democratic politics, the guidance of shared capital, and the development of data platforms hold significant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importance for exploring a new form of digital civilization with implications for human civilization.

Keywords: techno-feudalism; digital capitalism; left-wing ideology; capitalist sub-form; critique of political economy

[责任编辑:邹柳馨]